附件5：

**船闸、水闸月度评分考核标准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别类 | 考核内容 | 评分标准 | 扣分 | 得分 | 备注 |
| 1 | 响应时间及时性（60分） | 巡检响应时间（15分） | 未按时巡检1次扣3分 |  |  |  |
| 季度保养响应时间（15分） | 未按时保养1次扣5分 |  |  |  |
| 年度保养响应时间（10分） | 未按时保养1次扣10分 |  |  |  |
| 人员派驻响应 | 人员未到场10分/次/天 |  |  |  |
| 报修到场响应时间（10分） | 延迟1小时扣1分（未满一小时按一小时计算） |  |  |  |
| 维修工期响应时间（10分） | 延迟1天扣2分（未满一天按一天计算） |  |  |  |
| 2 | 施工安全（20分） | 维修人员是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，如在电气维修时切断电源并进行验电操作等。（20分） | 未带安全帽发现一次扣1分/次；在电气维修时未切断电源扣1分/次；其他违反施工安全1分/次。 |  |  |  |
| 3 | 文明施工（10分） | 维修现场是否做到每次工完场清，及时清理维修产生的废料、垃圾等。（5分） | 每发现一次施工产生的垃圾扣1分/次。产生油污投诉10分/次，油污地面未清理扣5分/次。 |  |  |  |
| 设备卫生及设备周边卫生清洁。（5分） | 设备上发现明显污渍或积尘扣1分/次 |  |  |  |
| 4 | 台账建立及上交（10分） | 巡检记录表（5分） | 每月20日未提交上月记录表一次扣1分 |  |  |  |
| 维修记录表（5分） | 每月20日未提交上月记录表一次扣1分 |  |  |  |
| 5 | 总分 |  |  |
| 备注 | 一、总分：1.优90（含）-100分。2.良80（含）-90分。3.中80含）-70分。4.差70分（含）以下。备注：（1）评分等级为“优”不扣除月度服务费用；（2）评分等级低于“优”的，按照实际得分百分比计算月度服务费用。（如月度实际得分为85分，则本月实际月度服务费用=月度服务费用\*0.85）二、单项分数扣分上不封顶。三、维修天数超过约定时间，按平时3000元/天营业损失补偿，国家法定节假日按10000元/天营业损失补偿，相关费用从每季度维护维修费用中扣除。 |
| 施工方：机务：航线负责人：游船运营部：分管领导： |